

证券代码：300808

证券简称：久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湖北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的薪酬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当月起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履行审批程序及执行之日前有效；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当月起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履行审批程序及执行之日前有效。

三、薪酬方案

（一）薪酬结构和标准

1. 独立董事以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标准由董事会制定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除上述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得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有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人员取得其他利益。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2. 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所任职务及其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的聘用合同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或津贴。

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具体薪酬结构如下：

(1)基本薪酬：根据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

(2)绩效薪酬：是在经营期内为公司创造价值而获得的激励性薪酬，根据相关业绩指标达成情况以及个人业绩贡献情况而定。

(3)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具体以公司依法制定的激励方案为准。

（二）薪酬发放及绩效考核

1. 独立董事的津贴按月发放。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照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在绩效考核评价后发放；中长期激励收入按照公司依法制定的激励方案执行。

2. 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公司也可视情况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独立董事的履职评价采取自我评价、相互评价等方式进行。

3. 公司确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四、其他规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除上述规定外，还应遵守《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